

关于直客房价调整及 Noshow 房折损的补充协议

甲方：嘉兴清池文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

乙方：康辉集团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

关于直客房价调整的补充说明，具体如下：

房型	直客房价（合同）	直客房价（调整后）	结算房价	间夜数
双床房	440 元/间	430 元/间	380 元/间	422 间夜
大床房	440 元/间	430 元/间	380 元/间	
雅致房	440 元/间	430 元/间	380 元/间	

关于 Noshow 房折损的补充说明，具体如下：

房型	直客房价（合同）	直客房价（调整后）	折损房价	间夜数
双床房	440 元/间	430 元/间	215 元/间	45 间夜
大床房	440 元/间	430 元/间	215 元/间	

1、因直客压价，将直客价格（合同）440 元/间调整成 430 元/间，开票并收费。与酒店结算价格为 380 元/间，其中 50 元/间作为返佣返还给乙方。

2、Noshow 房折损 45 间夜，价格按直客房价（调整后）的 50% 支付给甲方，甲方按 430 元/间收款并开票给乙方，其中 215 元/间以返佣形式返还给乙方。

3、在乙方结清尾款并提供返佣发票后，甲方通过汇款的形式将佣金返还给乙方。佣金总合计：30775 元（大写：叁万零柒佰柒拾伍元整）。

4、保密协定：甲乙双方在签订此协议起，双方不得将本协议结算房格告知直客客人。

5、协议有效期限：本补充协议与康辉集团会务报价合同的有效期保持一致。

甲方（盖章）

公司代表签字：

联系电话：

乙方（盖章）

酒店代表签字：

联系电话：